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活动参与人员	香港未来生活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国海证券 个人投资者
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14:00 – 17:30
地点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及会议室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乔世峰、胡明珠、余伟平、汪晓红、魏华锋、王佳雯、史乔森
形式	现场参观+会谈
交流内容及具体问答记录	<p>一、现场参观</p> <p>参观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千岛湖总部展厅、铝制管路车间、热交换器车间、康盛液冷数据机房。了解公司发展历程、产品生产过程、液冷数据机房运行原理。</p> <p>二、公司情况介绍</p> <p>康盛股份成立于2002年，是杭州市淳安县唯一的A股上市企业。公司建有浙江千岛湖、四川成都、山东青岛、江苏睢宁、安徽合肥、安徽六安、重庆、山东平度、江苏扬州、四川绵阳、江西贵溪、广东佛山、辽宁沈阳等生产基地。依托二十余年的发展与积淀，公司业务领域涵盖家电制冷管路及配件、新能源商用车两大核心业务板块，下属分子公司分布于浙江、四川、</p>

江苏、安徽、山东等 10 多个省市，在岗员工近 3,000 人。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科技创新之路：在家电制冷管路配件领域，公司率先进行铜替代产品的研发和试用，成为家电制冷配件行业的细分龙头；在新能源商用车领域，公司积极探索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之路，与行业前沿领导者深度合作，旗下中植一客制造的新能源客车助力城市公共交通，先后服务于北京世园会、世乒锦标赛、成都大运会等大型会议、赛事、活动。

三、投资者主要提问及公司回复

1、新能源汽车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商用车市场前景如何，公司对于汽车板块业务未来的发展有哪些考虑？

回复：公司旗下中植一客深耕成都本地及周边市场，并陆续获得成都、龙泉驿、崇州、彭州、六安、大同、杭州等地公交订单。重点项目的中标与交付，使中植一客在重点市场和客户上实现重大销售突破。但新能源客车在新能源领域整体市场规模里占比较小，业务模式特殊，主要为各地政府和公交公司的订单。新能源客车市场竞争格局特殊，车企间竞争较为激烈。

公司始终在寻求新的业绩增长点和突破点，挖掘公司在新能源商用车行业的价值。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做大做强汽车板块，不断提升新能源整车的研发实力、技术优势、制造水平、品牌影响力；同时寻求战略合作方，逐步与行业领先者在股权、业务方面更深度的合作绑定，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2、新能源车外销是比较好的选择，海外布局规划如何？

回复：如今海外新能源商用车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我国商用车影响力的提升助力了新能源商用车的加速出口。公司新能源客车曾销往东南亚、中东及北非等海外市场，现阶段与欧洲、南美、东南亚等地区均在接触、跟踪部分新能源订单，但从进入许可到落地还需要一个过程，立足海外市场之路仍需求索，任重道远。

	<p>3、公司与宁夏中卫的合作是什么模式，试点测试的时间周期是怎样的？</p> <p>回复：公司于近日与中卫市人民政府就浸没式液冷技术在数据中心热管理领域的合作事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液冷试点部署、数据分析调研、投资合作、产业链孵化等方面达成战略合作，今后将利用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共同研究液冷技术方案和市场推广策略，实现信息共享、产业协同，最终达成合作共赢的目标。浸没式液冷试点测试周期较长，一般分为三个阶段：短期兼容性测试、服务器长期运行测试和使用寿命测试，在客户试点测试完成后才具备在数据中心大规模部署的基础。</p> <p>4、公司液冷项目内部试验结果如何？</p> <p>回复：公司从今年4月份开始测试液冷系统，主要针对散热能力、PUE能效，以及密封材料、电源线、PCB板等部件兼容性测试，从7个月的测试数据来看兼容性良好，在千岛湖的环境条件下，PUE值实测在1.1以下（测试负载），目前测试仍持续进行，同时迭代控制算法，以期达到更低的PUE值。</p> <p>5、介绍一下液冷数据机房配置情况？</p> <p>回复：公司浸没式液冷机房配备了3台30KW 42U高性能液冷机柜、2台20KW 21U高性能液冷机柜。目前运行服务器主要有新华三5315Y服务器和DELL R760服务器。</p>
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不涉及
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可作为附件）	无
日期	2023年11月20日